

电子化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樟树市赣江二桥成桥检测及桥梁健康监测

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JXTCYC201716056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 · 樟树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二、招 标.....	7
1. 适用范围.....	7
2. 定义.....	7
3. 合格投标人.....	7
4. 投标费用.....	7
5. 投标人代表.....	7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8
7.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要求.....	8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9
9.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投标享受的政策.....	10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	11
三、投 标.....	11
11.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12.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12
1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参加评标、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认定.....	12
14.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
15. 投标报价.....	13
16. 投标保证金.....	13
17. 投标有效期.....	14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19. 分包的规定.....	15
20. 恶意串通等行为的处理及串通投标情形的认定.....	15
四、开标.....	15
21. 开标.....	16
五、评标.....	16
22. 评标.....	16
23.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9
六、意外情况的情形和处理.....	19
24. 意外情况的情形.....	19
25. 意外情况的处理.....	19
七、中标和合同.....	19
26. 中标人的确定.....	20
27. 中标结果公告.....	20
28. 履约保证金.....	20
29. 签订合同.....	20

八、询问和质疑.....	21
30、询问.....	21
31、质疑.....	21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	22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	22
十、附则.....	22
33. 解释权.....	22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3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格式 1. 投标书.....	28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29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29
格式 4. 开标一览明细表.....	30
格式 5. 技术需求响应/偏离表.....	31
格式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32
7、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33
格式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33
格式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33
格式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33
格式 7-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33
格式 7-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34
格式 7-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7
格式 7-7.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38
格式 7-8. 投标保证金凭证和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信息.....	39
格式 7-9.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40
格式 7- 10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41
格式 7- 11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42
8、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43
格式 8-1. 中小企业声明.....	43
格式 8-2. 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微企业认定有效证明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44
格式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5
格式 8-4. 节能清单、环保清单的产品，产品及型号所在清单页（包含页码）的扫描件并用标识标明产品所在位置.....	46
9. 技术文件	47
10、其他资料	48
格式 10-1. 投标企业情况一览表.....	48
格式 10-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49
格式 10-3 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50
第五章 采购需求表及采购需求	51
一、采购需求表.....	51
二、采购需求.....	53
第六章 评标标准	6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受樟树市城镇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依据樟财采[2017]1076号采购计划确定的采购方式，对其所需技术服务和所需设备进行电子化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项目名称：樟树市赣江二桥成桥检测及桥梁健康监测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JXTCYC201716056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樟树市城镇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江西省樟树市盐城大道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795-7370329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省政府大院北二路92号（咨询大厦）

宜春分公司地址：宜春市袁山东大道科鹏花园安居路10号二层

联系人：付先生

联系电话：0795-3556922

传 真：0795-3556922

电子函件：jxzbyc@126.com

采购项目预算：人民币370万元整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370万元整

一、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	简要说明	数量	采购项目编号	备注
樟树市赣江二桥成桥检测及桥梁健康监测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成桥检测、桥梁健康监测系统（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表及技术要求）	1项	樟财采 [2017]1076号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详细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一	成桥检测（成桥静载试验、动载试验，桥梁、桥面、接线道路常规检测）	1	项
二	桥梁健康监测系统(传感器硬件系统实施与集成、硬件开发、软件开发、数据分析、技术支持与服务等. 系统包括自动化监测传感器子系统、数据传输与存储管理子系统、综合预警与结构安全评估子系统、用户界面子系统和在线监测平台)	1	套

注：招标文件中未注明进口产品的，均为国产产品，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二、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及项目特殊要求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 3、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 4、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的产品；
 - 5、具有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及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
 - 6、具有省级以上（含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计量认证范围包括桥梁检测、静动载试验、监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 7、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交通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资格证书及交通

运输部基本建设质量监督总站颁发的桥梁检测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和期限、地点、方式

(一) 有意向的投标人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www.jxsggzy.cn/web/>下同)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jxzbw/zfcg/>)。

(二) 有意向的投标人可从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北京时间)，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jxsggzy.cn/web/>)上报名和下载招标文件。

四、招标公告期限

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jxsggzy.cn/web/>)，逾期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12 日上午 9:30 时(北京时间)。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携带 CA 数字证书出席开标大会，签到时间以递交 CA 数字证书时间为准。

(三) CA 数字证书递交地点和开标地点在樟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樟树市四特大道原航天理工学院樟树校区内(航天国际酒店对面，樟树市工业管委会办公楼四楼)】。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户名、开户行、账号及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向中标人收取，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八、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付先生

项目联系电话：0795-355692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2.1	采购人名称：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3.2.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5	7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要求：7.1至7.8 7.11 其他文件： <u>1、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证书原件及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证书原件；</u> <u>2、省级以上（含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原件（计量认证范围包括桥梁检测、静动载试验、监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u> <u>3、拟派本项目负责人交通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资格证书原件及交通运输部基本建设质量监督总站颁发的桥梁检测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原件。</u>
6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7	1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第 <u>（1）</u> 种办法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1）直接确定为投标报价最低者； （2）由采购人确定；

		(3) 由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_	
8	16	<p>投标保证金金额：<u>人民币柒万贰仟伍佰元整（¥72500元）</u>。</p> <p>开标前投标保证金须汇入以下账户：</p> <p>注：投标保证金必须在2018年1月11日下午16:00时之前到账，否则投标无效。</p> <p>开户名：樟树市招投标交易中心</p> <p>开户行：中国银行樟树支行营业部</p> <p>账 号：199208801309</p> <p>1、不能提交现金，须从投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本单位企业账户转入以上账户。</p> <p>2、樟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核对账户并确认保证金到账后，在项目开标前出示一份《投标保证金缴交情况核对表》。</p>	
9	17.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10	18.1	<p>投标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p> <p>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p> <p>CA 数字证书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的开标地点。</p>	
11	19.1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2	21.1	<p>开标时间：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p> <p>开标地点：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p>	
13	23.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4	23.2	评标标准（详见“第六章 评标标准”）	
15	28	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总价的 10%	
16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中标金额（万元）	服务招标收费费率
		100 以下	1.05%

		100-500	0.56%
17	<p>注：投标人须准备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备用，并将纸质投标文件密封装在一个信封中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p> <p>1、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必须打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p> <p>2、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密封装在一个信封中，封口处有投标全权代表的签字或投标人公章。封皮上注明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联系人。</p>		

二、招 标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技术服务和所需设备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合格投标人

3.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投标邀请”

3.2 联合体投标

3.2.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并应当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3.2.3 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3.2.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投标人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附属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货物需求表及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标标准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技术服务和所需设备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要求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3”）。

7.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7.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5”）。

7.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6”）。

7.7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7”）。

7.8 投标保证金凭证及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信息（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8”）。

7.9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或投标人与制造商的经销协议、代理协议。（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9” 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适用于进口产品）

7.10 联合体协议（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7-10”）。（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7.11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8、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8.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参加投标

8.1.1 中小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8.1.2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1) 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时，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微企业认定有效证明（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8-1、8-2”）；
- (2) 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时，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必须同时提供货物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微企业认定有效证明（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8-1、8-2”）；

8.2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

8.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8.2.2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8-2”）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

8.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员工人数。

8.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须提供证明材料：

- (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8-3”），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2)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8.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参加投标

8.4.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8.4.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8.4.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最新一期为准；

8.4.4 如属节能清单、环保清单的产品，需提供产品及型号所在清单页的扫描件并用标识标明或证书的扫描件。

8.4.5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8.4.6 招标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投标享受的政策

9.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9.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4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

10.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江西政府采购网以及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上传答疑澄清文件。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2 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答疑澄清文件。投标人因未下载答疑澄清文件、由此可能引起的投标文件递交失败、解密失败、内容缺失等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当招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0.4 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 标

11、投标文件的编制

1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2 招标文件中注明不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见“投标邀请”），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的，**被视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2、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121.1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参加评标、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认定

1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1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全部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构成

14.1 投标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格式详见“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开标一览明细表
- (5) 技术需求响应/偏离表
-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7)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8)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9) 技术文件
- (10) 其他资料

14.2 投标人应编写投标文件目录及页码

15、 投标报价

15.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附属售后服务；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和保险费等相关费用。

15.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开标一览明细表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人不同意，**投标无效**。

15.3 投标总价中如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投标人中标后须提供，且中标价以投标报价为准；若投标人不同意，**投标无效**。

15.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且只提供最优方案一套，投标人提交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按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投标无效**。

15.5 投标人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须折合人民币（包含进口环节税）计入总报价中。

15.6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适用联合体投标）

注：可凭银行进账单复印件作为投标凭据。

16.2 任何未按“投标人须知第 16.1 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16.3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所述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未按规定缴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4)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中标人提供虚假材料和文件意图骗取中标。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投标无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投标有效期。延长投标有效期在江西政府采购网以及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已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截止时间

18.1.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8.1.2 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CA 数字证书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否则投标无效**。

18.1.3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江西政府采购网以及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延期公告，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8.2. 迟交的投标文件

18.2.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 CA 数字证书，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8.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可以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重新上传修改后投标文件或撤回其投标。

18.3.2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9、分包的规定

19.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适用于允许分包）。

20、恶意串通等行为的处理及串通投标情形的认定

20.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开标

21.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人代表须携带 CA 数字证书参加，并应签名和递交 CA 数字证书以证明其出席。签到时间以递交 CA 证书时间为准。

21.2 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1.3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递交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1.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总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1.5 只有开标时唱出的内容，在评标时才予以考虑。在开标时没有宣读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1.6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评标

22、评标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2.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评标期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无效**；查询到的不良信用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

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2)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之后, 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22.3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依照有关法规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2.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22.7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按节能环保产品金额占投标报价比例 (简称“比例”) 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得分、投标报价及比例相同的, 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

22.8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节能环保产品金额占投标报价比例 (简称“比例”) 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投标报价及比例相同的, 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

22.9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2.10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

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2.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1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1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22.1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沟通并 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2.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投标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除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其他评审工作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3、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1 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1.2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2 评标标准（评标标准详见“第六章评标标准”）

六、意外情况的情形和处理

24、意外情况的情形

24.1 因客观原因造成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采购活动信息安全，应采取意外情况的处理措施。意外情况包括以下情形：

- (1) 网络系统及其他设备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
- (2)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导致无法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25、意外情况的处理

25.1 出现上述情况，故障当日（工作时间内）可排除的，电子化政府采购恢复进行；如故障当日无法排除的，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七、中标和合同

26、中标人的确定

26.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7、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宜春市政府采购网、樟树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江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 履约保证金

28.1 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前，应向采购人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28.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中标人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28.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本须知“第 28.1 条”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第 16.5 条”规定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招标。

28.4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全额退还，不付利息。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29.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29.5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29.6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9.7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八、询问和质疑

30、询问

- 3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询问作出答复。

31、质疑

- 31.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以下规定提出质疑。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 31.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质疑事项;
- (4)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 (5) 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的招标文件质疑的，须同时提供下载招标文件的凭证。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2.1 如为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在领取代理服务费发票时提供采购合同一份。
- 3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 32.3 中标人如未按本须知“第 32.1 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第 16.5 条”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十、附则

33.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单位）：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_____年___月___日（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关于_____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招标编号：_____）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一条 合同货物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国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单项合计

第二条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 RMB_____。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三条 专利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起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装运标志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

包装，使包装应适应于海运、或空运、或陆上长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装运标志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进行标志。由于标志不妥所造成货物损坏和损失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

1.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规范、环保要求的货物，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 每台货物上均应钉有名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3.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4. 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六条 交货及验收

1. 在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地点：_____，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及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和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然后由双方共同进行质量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表。

2.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损。

3. 货物和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 10 天之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而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5.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

6.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成桥检测：**所有成桥检测工作完成后支付对应合同价款的 90%，剩余 10%待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2. 桥梁健康监测系统：所有货物（硬件和软件）全部到工地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正常运行后支付对应合同价款的 70%，完成所有对采购人相关人员培训后支付对应合同价款的 20%，剩余 10%为质保金，质量保证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 服务质量保证期为：本项目中标合同项下所有技术服务和所需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服务质量保证期自甲方在服务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8：00）为_____小时；非工作期间为_____小时；售后服务电话：_____。

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乙方须每隔半年上门对甲方进行回访，（需由用户盖章确认）。

8.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

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则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第九条第 3 款处理。

5.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乙方

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 5%的违约金。

6.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九条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违约金按第九条第 3~4 款执行。

第十条 争议及仲裁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正本 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2 份，招标代理机构 1 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签约代表（签字）： _____ 签约代表（签字）：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 投标书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采购技术服务及所需设备的投标邀请 (招标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电子版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 1、投标书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开标一览明细表
- 5、技术需求响应/偏离表
- 6、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7、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8、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9、技术文件
- 10、其他资料
- 11、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函)（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 90 _____ 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2.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按照电子化政府采购投标要求填写

格式 3.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按照电子化政府采购投标要求填写（特别要求提醒：为满足后期合同分项付款的实际要求，投标人在分项报价表中必须体现成桥检测和桥梁健康监测系统两项采购内容的小计总价的报价金额，此两项采购内容的小计总价的报价金额之和即为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具体格式内容投标人自定）

格式 4.开标一览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名称	制造商、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是否属于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或 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环保产 品	备注
1										
2										
合 计：（大写）						人民币：（小写）				

注：1、小、微企业产品、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明细表中注明，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节能、环保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标明该产品在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清单中的页码，并提供复印件或截图，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不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不需提供）

3、招标文件对节能、环保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格式 5.技术需求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技术需求	投标技术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 注： 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投标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2、投标人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格式 6.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	响应/ 偏离	说明

- 注：**
- 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投标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 2、商务条款包括交货期、付款方式、质保期、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内容；
 - 3、投标人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7、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 1) 投标人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内容都必须如实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 开标之日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提交 7-1、7-11 中的原件及 7-2、7-4 中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到达开标现场进行资格审查。

格式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提供相应原件到达开标现场进行资格审查）

如投标人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格式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开标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格式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见格式）

格式 7-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文件

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格式 7-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 件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见格式)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格式 7-3.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针对樟树市赣江二桥成桥检测及桥梁健康监测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 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电 话：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格式 7-5.投标人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针对樟树市赣江二桥成桥检测及桥梁健康监测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 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电 话：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格式 7-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招标编号）项目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 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电 话：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附：全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格式 7-7.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参考格式)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投标，提供采购需求一览表和技术规格规定的货物和有关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1、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扫描件一份，
- 2、下述签字人在资格声明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和正确的。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7-8. 投标保证金凭证和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信息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如有）

收款人（投标人）名称：	
递交的保证金金额：（大写）	（小写单位：元）
收款人开户银行：（写清楚开户银行全称，不能简写。）	
收款人开户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以上信息请按要求填写清楚，若填写有误导致保证金不能及时退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附：

投标人盖章的保证金凭证扫描件

格式 7-9.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或投标人与制造商的经销协议、代理协议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们获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贸易公司地址)的(贸易公司名称)将以我方的产品对贵公司的招标项目进行投标，我们特作如下说明：

(1) 同意(贸易公司名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制造商名称)的（产品名称、型号）参加贵公司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并在中标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 (贸易公司名称) 在中标后，将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承担责任。

(3) 我们将依法承担制造商的责任。

我方于____年 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贸易公司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贸易公司签章_____

制造商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职务和部门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_____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_____

格式 7- 10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联合协议应当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各方均应当签章。

格式 7- 11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证书原件及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证书原件（提供相应原件到达开标现场进行资格审查）；
- 2、省级以上（含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原件（计量认证范围包括桥梁检测、静动载试验、监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相应原件到达开标现场进行资格审查）；
- 3、拟派本项目负责人交通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资格证书原件及交通运输部基本建设质量监督总站颁发的桥梁检测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提供相应原件到达开标现场进行资格审查）。

8、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格式 8-1.中小企业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签章：

日期：

（注：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

格式 8-2.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微企业认定有效证明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微企业认定证明

（参考格式）

编号：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行业代码* (见赣财购[2012]3号文)		注册类型 (见赣财购[2012]3号文)		联系人	
	主营业务 (万元)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营业收入*		从业人员*		开业时间*	年 月
县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意见	经调查核实，该企业属____行业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有效期至本年底。 盖章： 日期：					

备注：*为必填内容。

- 注：1、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由出具单位提供；
- 2、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或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提供。

格式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8-4. 节能清单、环保清单的产品，产品及型号所在清单页（包含页码）的扫描件
并用标识标明产品所在位置**

9. 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货物的技术规格与功能的详细说明
- 2、主要外购件、配套件的型号规格和制造商明细表
- 3、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
- 4、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10、其他资料

格式 10-1. 投标企业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网址/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投标人签章_____

格式 10-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电话	
合同价格	
交付日期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投标人签章_____

格式 10-3 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第五章 采购需求表及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表

内 容 项 目 名 称	樟树市赣江二桥成桥检测及桥梁健康监测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数量	1 项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备注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报价为交付使用价格（含所有软硬件供货、安装、调试及系统 2 年维护等所有费用），卖方负责将货物运抵安装现场、负责吊装和搬运、负责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申请采购人验收，直至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设备需求一览表

一、成桥检测				
序号	部位	技术指标	数量	单位
1	主桥	外观检测	736	m
		54+114+400+114+54m 动、静载试验	5	跨
2	引桥	54+114+400+114+54m 动、静载试验	5	跨
		外观检测	1793	m
		5×30m 单联动、静载试验	3	跨
		4×50 两联动、静载试验	4	跨
		3×50m 单联动、静载试验	2	跨
3	匝道桥	外观检测	550	m
		4×25m 单联静载试验	2	跨

4	桥梁下部结构	混凝土强度	/	测区	
		结构尺寸	/	点	
		钢筋保护层厚度	/	点	
		墩台垂直度	/	方向	
5	桥梁上部结构	混凝土强度	/	测区	
		结构尺寸	/	点	
		钢筋保护层厚度	/	点	
		涂层厚度	/	点	
		斜拉索索力测试	168	根	
6	桥面系	桥面铺装平整度	/	km×车道	
		横坡	/	断面	
		桥面抗滑	/	点	
7	接线道路	压实度	/	处	
		平整度	/	车道/km	
		弯沉值	/	车道/km	
		渗水系数	/	处	
		抗滑	摩擦系数	/	车道/km
			构造深度	/	车道/km
		厚度	/	处	
		中线平面偏位	/	点	
		纵断高程	/	断面	
		宽度(有/无侧石)	/	断面	
横坡	/	处			

注：其中桥梁动静载、外观检测为固化项，其它检测项目不限于表格内容，具体常规检测数量最少需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04 和《公路工程交竣工验收办法与实施细则》中规定检测频率。

二、桥梁健康监测系统

序号	监控内容	传感器内外置	传感器名称	数量	设定位置
1	主梁挠度	外置	压力变送器	12个	次边跨、边跨跨中，主跨四分点
2	主塔偏位	外置	GNSS	3台+1台(基站)	塔顶、跨中、基站
3	主梁位移	外置	位移计	4个	主塔支座、梁端伸缩缝
4	斜拉索索力	外置	索力加速度传感器	56个	三分之一拉索索体
5	结构应变	外置	应变传感器	35个	边跨跨中、辅助跨跨中、辅助墩墩顶、主跨跨中、主墩墩顶、主梁截面
6	结构振动	外置	单向加速度传感器	14个	边跨跨中、主跨四分点
7	结构温度	外置	温度传感器	27个	主梁边跨跨中，主塔
8	风荷载	外置	机械风速仪	2个	塔顶、桥面
9	温湿度	外置	温湿度传感器	1个	主跨跨中附近
10	称重系统		压电石英传感器(2车道)	2套	

11	网络摄像机	网络摄像机	1台
----	-------	-------	----

二、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赣江二桥工程是樟树市域规划干线公路网及形成“七纵六横”的城市主干道系统的关键性工程。起于 324 省道(清宜公路)与工业四路(现园区东路)交叉口,经工业四路,在荷湖馆张家村跨袁河合流处赣江北支,经誉家洲后跨赣江南支,在伞头村方家西侧跨赣东大堤上岸,经湖头村,终点与 105 国道相交。工程范围为桩号 K0+031.14~K4+217.125,全长约 4188m,其中桥梁长度为 2529m。

全桥跨径布置为(4×30m)+(5×30m)+(54m+114m+400m+114m+54m 双塔双索面结合梁斜拉桥)+(4×50m)+(4×50m)+(3×50m)+(3×50m)+(4×50m)+(4×50m)+(3×51m)+(33+54+33m)+(5×30m),桥梁全长 2529m,其中接线为现浇箱梁结构,50m、51m 跨为江中段,30m 跨为岸上段。并设置了两条匝道连通誉家洲,匝道为 25m 跨连续梁,跨径布置为(4×25m)+(4×25m)+(3×25m)。

主桥为双塔双索面结合梁斜拉桥,桥面宽度为:0.4(人行栏杆)+1.7m(锚索区兼检修道)+0.5m(防撞护栏)+11.75m(机动车道)+0.5m(中央隔离墩)+11.75m(机动车道)+0.5m(防撞护栏)+1.7m(锚索区兼检修道)+0.4(人行栏杆)=29.2m。道路中心线处梁高 3.0m。主塔:宝瓶型桥塔,C50 混凝土;主梁:钢—混凝土叠合梁;索:空间扇形双索面;基础:钻孔灌注桩基础。

引桥均采用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北岸引桥全长 270m,南岸引桥全长 1523m,匝道桥上、下行全长均为 275m。

4×50m、3×51m 和 33+54+33m 标准段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采用单箱四室斜腹板截面,顶板宽 26.2m,底板宽 16.5m,设置双向横坡 2%。主梁为等高度箱梁,箱梁中心线处梁高 2.8m。主梁两侧悬臂 3.85m,悬臂端部厚度 22cm,悬臂根部厚度 60cm。顶板全联等厚,厚度为 25cm。箱梁底板在跨中部分厚度为 22cm,在横梁处渐变至 72cm,腹板在跨中部分厚度为 40cm,在横梁处渐变至 60cm。

4×30m 和 5×30m 标准段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采用单箱四室斜腹板截面,顶板宽 26.2m,底板宽 17.228m,设置双向横坡 2%。主梁在与主桥相接的 N2 号墩以及与(33+54+33m)联相接的 S30 号墩处梁高由 2.0m 渐变至 2.8m,其他部位均为等高度箱梁,箱梁中心线处梁高 2.0m。

3×50m(S10~S13)异形段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采用单箱七室斜腹板截面,顶板宽 45.2m~36.304m,底板宽 16.5m~35.5m,设置双向横坡 2%。主梁为等高度箱梁,箱梁中心线处梁高 2.8m。

4×25m 和 3×25m 钢筋混凝土连续梁采用单箱单室斜腹板截面,顶板宽 8.7m,底板宽 3.6m,设置双向横坡 2%。主梁在与主线相接 A11 和 B11 号墩处设置过渡段梁高由 1.7m 渐变至 2.8m,其他部位均为等高度箱梁,箱梁中心线处梁高 1.7m,主梁两侧各悬臂 2.0m,悬臂端部厚度 20cm,悬臂根部厚度 45cm。主桥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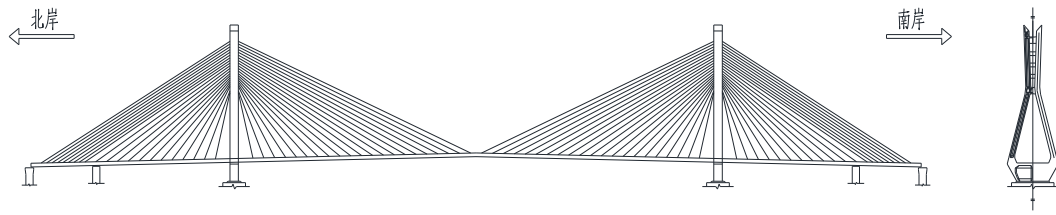


图 0-1 赣江二桥主桥立面布置图

主要技术标准有：

- (1) 道路等级：一级公路兼有城市主干道功能；
- (2) 计算行车速度：主线为 60km/h；
- (3) 桥梁荷载等级：公路 I 级，并按城-A 级校核；人群 3.5kPa；
- (4) 桥面宽度：双向四车道，两侧各设一条检修通道，主桥 29.2m；近期双向四车道，两侧各设一条非机动车道和检修通道；
- (5) 桥面横坡：双向 2%；
- (6) 地表类别为 B 类；基本风速（百年一遇）：23.9m/s。
- (7) 设计基准周期：100 年；
- (8) 设计安全等级：一级，结构重要性系数为 1.1；
- (9) 全桥基础为钻孔灌注桩基础，共 546 根（桩径 2.5m 的 44 根、桩径 1.5m 的 250 根、桩径 1.2m 的 252 根）。

二、成桥荷载试验服务要求

2.1 总体要求

- (1) 投标人自行办理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关手续（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2) 投标人应自行前往樟树赣江二桥进行实地考察，并对周边环境进行了解与分析，从而提出科学的工作安排，计划出合理的作业时间，按实际情况制作投标文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考察情况不负责
- (3) 现场作业人员应该全部购买保险，中标后要提供检查，进场前要与现场作业人员名单进行对比
- (4) 合同签订后，编制详细检测技术实施方案，必须经过采购人审核且合格批准后，方可实施检测工作。

2.2 检测技术标准与规范

- (1)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04)；
- (2)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03)；
- (3) 《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
- (4) 《大跨径混凝土桥梁的试验方法》(YC4-/1982)；
- (5)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J D60-2004)；
- (6)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J D62-2004)；
- (7)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J D63-2007)；
- (8) 《公路桥涵钢结构及木结构设计规范》(JTJ025-1986)；
- (9) 《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F50-2011)；
- (10)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23-2011)；
- (11) 《超声法检测混凝土缺陷技术规程》(CECS21 2000)；
- (12) 《混凝土结构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52—2012)；
- (13) 《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H11-2004)；
- (14) 《公路斜拉桥设计细则》(JTG/T D65-01-2007)；
- (15) 《公路桥梁抗震设计细则》(JTG/T B02-01-2008)；
- (16)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 号及其附件 1（公路工程质量鉴

定办法)；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有关桥梁工程部分；

(18)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5-2001)；

(19) 《樟树市赣江二桥施工图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2.3 主要检测内容

2.3.1 结构常规检查

常规检查主要内容为：主要结构尺寸、桥面线形、各构件完好程度、支座位置等情况，以及加载过程中和试验完成后结构的检查对比。具体按交通部《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公路桥涵养护规范》、《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与实施细则》、《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 及《公路桥梁荷载试验规程》(JTG/T J21-01-2015) 进行。专项检测内容为：主塔混凝土强度及钢筋保护层厚度、引桥箱梁混凝土强度及钢筋保护层厚度等。具体检测如下：

(1) 斜拉索：主要检查斜拉索 PE、PU 外套有无开裂破坏，锚头有无锈蚀，索力是否偏差过大或拉索存在异常振动。

(2) 主塔：主要观察主塔有无明显倾斜变形，砼有无裂缝、渗水、表面风化、剥落、露筋和钢筋锈蚀，钢锚箱检查。

(3) 主梁：钢梁有无锈蚀、裂纹，预应力锚固区周围钢构件有无裂纹，并注意桥面有无局部变形损坏。

(4) 桥面板：主要检测桥面板混凝土有无开裂、渗水、破损。

(5) 桥面铺装：查看桥面铺装是否平整，有无车辙坑槽，桥面排水设施有无损坏、堵塞等。

(6) 伸缩缝：伸缩缝是否堵塞、破损，过车时是否有异常响动。

(7) 防撞栏：主要观察有无被车撞及刮蹭痕迹，或是否有锈蚀、掉皮、倾斜等病害。

(8) 标志标线：观察是否清晰完好。

(9) 桥上各种管道：检查设在箱梁内及桥上的各种管道是否完好、畅通，是否有松动现象。

(10) 防雷设施：检查各部件否完好，是否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11) 桥墩：检查结构表面混凝土是否光滑、是否存在裂缝，并测定砼强度。

(12) 量测结构主要构件尺寸、桥面线形、主塔线形，检查支座位置及各主要构件外观质量，如涂层厚度、局部缺损。

2.3.2 专项检测

- (1) 主塔、桥面板混凝土强度及钢筋保护层厚度；
- (2) 引桥箱梁及桥墩混凝土强度及钢筋保护层厚度。

2.3.3 桥梁静、动载试验

(1) 主桥上部结构为 54m+114m+400m+114m+54m 双塔双索面结合梁斜拉桥，选取 5 跨进行静、动载试验；

- (2) 引桥不等跨径联 (33+54+33m) 选取两跨进行静、动载试验；
- (3) 引桥 50m 跨径两联选取 4 跨 (50m) 进行静、动载检测；
- (4) 引桥 30m 跨径一联选取 3 跨 (30m) 进行静、动载检测；
- (5) 匝道桥 25m 跨径一联选取 2 跨 (25m) 进行静、动载检测。

静载试验技术要求（不限于）

静载试验的测试内容应反映桥梁结构内力、应力（应变）、位移及裂缝最不利控制界面的力学特性，试验过程应关注可能出现的异常现象。主桥及引桥静载试验测试主要内容不得少于《公路桥梁荷载试验规程》(JTG/T J21-01-2015) 中表 5.3.2 所列。

动载试验技术要求（不限于）

- (1) 动载试验应测试桥跨结构的自振频率、冲击系数、桥跨结构的振型、阻尼比、动挠度及动应变。
- (2) 对多联（孔）桥梁，同事开展静、动载试验时，动载试验桥联（孔）应选择与静载试验相同的桥联（孔）；其他情况下应根据结构评价需要，选择具有代表性的桥联（孔）；
- (3) 动载试验采用的加载车辆性能良好，无异常振动。
- (4) 检测所需仪器设备（不限于）

主要试验测试仪器汇总

分类	名称	数量
静动载 测试仪器	全站仪	2 台
	微棱镜	8 个
	精密水准仪	3 台
	电子水准仪	1 台
	收敛计	1 个
	静态电阻应变仪	6 台
	动态应变数据采集仪	1 台
	动态测试系统	1 套
	桥梁挠度检测仪	1 套
	振动传感器	10 个
	压电加速度计	2 个
	红外温度计	1 个
	GPS 测速表	1 个
	笔记本电脑	3 台
常规 检查仪器	回弹仪	2 台
	裂缝观测仪	2 台
	超声探伤仪	1 台
	漆膜厚度仪	1 台

二、结构健康监测技术要求

1. 总体要求

项目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健康监测系统的设计、实施与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桥梁监测系统施工图设计、软硬件的开发与设计、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运行、系统使用手册编制、培训与系统维护等。

系统应具备以下预期功能：

- （1）建立科学、合理、经济的监测平台，通过对桥梁整体线形、振动、应变、索力、风速、温湿度等内容的监测真实地反映桥梁的结构状态；
- （2）监测全面、数据保存完整，为后续的数据再利用、桥梁的工作性能评价及理论研究提供科学依据；
- （3）数据分析及报警，为桥梁的安全运营及桥梁的养护维修管理提供参考；
- （4）良好的设备及软件兼容性，要求系统数据能接入桥梁管理部门及省厅桥梁监测系统平台；为将来的维护提供便利，为系统的升级预留空间。

2. 项目设计原则

- 1.实用、先进、可靠、及时；
- 2.可兼容、可扩充、可更换；
- 3.保障运营安全，服务运营维护；
- 4.服务于桥梁管理平台数字化、信息化、一体化、网络化；
- 5.监测、检测、检查项目内容统筹规划。

3. 项目内容

3.1 测点布置技术要求

大跨度斜拉桥健康监测是个长时间、连续的观测活动，布置的所有监测测点传感器要精确、寿命长、耐高温性好，测点保护要可靠，采集线路要规整并有可靠保护，不易损坏。

根据樟树市赣江二桥要进行几何形态、内力（应力）、拉索索力、温湿度及风场、地震振动信号、结构振动、交通量等信息的监测，在传感器和测试设备选型上，需要满足如下原则：(1)先进性；(2)精确性；(3)可靠性；(4)简便性；(5)经济实用性；(6)自动化性；(7)冗余度；(8)耐久性；(9)可更换性。

环境状况采集的内容主要包括桥址处的风力风向、大气温湿度、地震动加速度等。

结构响应监测分为结构的局部性态变量监测和整体性态变量监测。

(1)局部性态变量监测：监测桥梁在荷载作用下结构构件受力状况。

① 桥梁各控制部位应力/应变监测。

② 斜拉索监测：选用传感器有加速度传感器进行测试；

③ 结构温度场：温度是该地区结构运营过程中承载的重要荷载，应对各结构构件的温度场分布进行测试。

(2)整体性态变量监测：整体性态变量主要为桥梁几何线型、桥梁振动等。

①桥梁几何线型监测

主要监测桥梁在环境荷载和活载作用下桥塔/主梁位置的变化。

② 桥梁振动监测

主要监测桥梁的动力振动特性。

③ 伸缩缝变形及塔梁相对位移监测

主要监测车载、温度荷载作用下伸缩缝的变形。

各单位根据自己的技术专长及以往监测经验，制定具体的测点布置方案，并不得少于下列要求，且要在满足基本监测要求的前提下，适度增加测点数量，以保证系统具有一定的冗余度。

表 0-1 监测内容描述及测点

监测内容	传感器名称	数量	设定位置
位移 (GNSS)	主塔及主跨跨中上游测点	3 台+1 台 (基站)	塔顶、跨中、基站
主梁挠度	压力变送器	12 个	次边跨、边跨跨中，主跨四分区
主梁位移	位移计	4 个	主塔支座、梁端伸缩缝
斜拉索索力	索力加速度传感器	56 个	三分之一拉索索体
结构应变	应变传感器	35 个	边跨跨中、辅助跨跨中、辅助墩墩顶、主跨跨中、主墩墩顶、主梁截面
结构振动	单向加速度传感器	14 个	边跨跨中、主跨四分区
结构温度	温度传感器	27 个	主梁边跨跨中，主塔
风荷载	机械风速仪	2 个	塔顶、桥面
温湿度	温湿度传感器	1 个	主跨跨中附近
称重系统	压电石英传感器 (2 车道)	2 套	
网络摄像机	网络摄像机	1 台	

3.2 传感器设备技术要求

传感器设备的选择上要求参照如下技术要求：

- (1) 选用技术成熟、性能优良的国内（外）知名品牌传感器；
- (2) 抗干扰性强、耐久性好，在施工和使用环境下可靠稳定工作；
- (3) 实用性强，方便安装、维护和更换；
- (4) 精度应适中，在满足监测要求的前提下，考虑经济性，选择合适精度的传感器；
- (5) 具备相容一致性，即传感器对应调理器的数据输出与数据采集设备相容；
- (6) 具备扩展性，即从可持续角度，力求传感器方便更换或升级；
- (7) 保护传感器不受温湿度、雷击及干扰源（电源、电磁）等环境因素的影响及防止损坏；
- (8) 应充分考虑传感器设备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传感器子系统中的关键测点应有冗余或备份。

传感器设备的技术要求不得低于附表要求。

3.3 数据采集与传输设备要求

数据采集与传感器设备的基本要求如下：

- (1) 能自动、连续、实时数据采集与传输要求；
 - (2) 针对各种常规、特殊条件，制定针对性的数据采集时序与逻辑关系；
 - (3) 动态数据采集的同步精度要满足数据分析要求；
 - (4) 数据采集、传输设备与传感器系统精度相匹配，满足前向测量精度要求；
 - (5) 数据采集设备集成化程度高，便于统一管理控制；
 - (6) 数据采集与传输设备扩充性强，满足传感器升级需求；
 - (7) 数据采集与传输设备耐久性好、性能稳定、抗干扰性强；
 - (8) 数据采集与传输设备的保护应具备完整方案和相关应急预案；
 - (9) 保护数据采集与传输设备不受温湿度、雷击及干扰源(电源、电磁)等环境因素的影响及防止损坏；
 - (10) 为方便系统后期扩展升级，系统传输主干光、线缆应用冗余备用考虑。
- 采集设备的技术指标要求不低于附表要求。

3.4 软件系统要求

- (1) 具备系统状态监控和预警功能，能在监控中心远程监控传感器系统及数据采集与传输系统；
- (2) 具备桥梁运营状态监控和报警功能；
- (3) 具备自诊断功能，能判断传感器故障；
- (4) 能在监控中心内实时显示监测数据、并针对报警信息进行处理；
- (5) 功能定位明确，能够合理利用资源并分配任务，与前向及后向子系统有序融合；
- (6) 软件系统具有开放性，能满足优化升级需求；
- (7) 软件系统用户界面采用 B/S 模式，3D 显示，功能齐全、操作方便。

3.5 系统检查与维护要求

- (1) 系统能够自动诊断及显示主要设备的工作状态及主要故障；
- (2) 根据健康监测系统的生命周期，制定相应的检查与维护策略，能够对健康监测系统的所有硬件、软件系统及附属设施进行检查与维护；
- (3) 针对主要设备的更换、维护，有相应的数据衔接措施；
- (4) 具有清晰的检查与维护指引，配备专业的系统检查、功能维护技术人员。

3.6 电子化人工巡检子系统技术要求

- (1) 提供日常检查的内容、检查手段、检查表格、评分标准、时间间隔等；
- (2) 对日常巡检项目实现电子化，制定巡检计划和巡检任务，并按照规定提供人工巡检内容电子化表格、规范巡检，实现巡检信息上传。

3.7 结构状态评估子系统技术要求

- (1) 能进行结构状态监控和预警，能根据结构理论值进行分级报警。
- (2) 能在监控中心内实时查看、统计监测数据，其数据能上传至省级及市级的监控平台。
- (3) 能利用长期监测数据，用于桥梁结构工作状态及安全状态评估。
- (4) 在桥梁运营期，提交季度分析报告；在有突发事件及应急事件时，应提供分析结论及及时提交分析报告。

3.8 硬件设备保护及损坏应急措施要求

硬件设备须在施工过程和长期监测过程进行完善的保护，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各类传感器保护
- (2) 传输线缆保护
- (3) 数据采集子站保护
- (4) 数据传输设备及线缆保护
- (5) 控制中心设备的保护

3.9 质保期及维护期要求

系统建成并经委托方审查通过系统联动调试后，系统在试运行期内，系统实施单位应为桥梁管理人员进行系统使用、维护、信息解读的培训，并编制相应的用户手册，试运行结束后，系统设计与实施单位提交试运行报告。试运行期结束后，经委托方组织最终验收通过，并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最终验收，所有系统均正式移交给委托方投入使用。系统在 2 年质保期内，应免费提供数据季度

分析报告，现场到管理中心的数据传输网络；在应急及突发事件后的 6 小时内要求有人员到现场并提交数据分析结论。

在系统质保期内，系统实施单位对系统和设备进行最少一次现场检查 and 全面保养，对检查出有潜在故障的传感器须在 2 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在传感器、设备出现故障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检修确认，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

附表：樟树市赣江二桥结构健康监测系统技术指标要求

序号	系统类别	传感器（采集器）	技术要求
1	风速风向	风速仪	风速范围：0~45m/s；精度：≤±1.5%，风向范围：0~360°；精度：±1°
2	温湿度	温湿度计	温度测量范围：-25~80℃ 温度测量精度：±0.3~0.5℃ 湿度测量范围：0~100%RH 湿度测量精度：±3%RH
3	索力	加计	范围：±5g，灵敏度：500mV/g；频率：0.2~500Hz； 最大横向灵敏度：≤5%。 采集器：≥50Hz；AD 分辨率：≥16bit；通道数：≥测点数。
4	结构振动	伺服加计	范围：±2g，灵敏度：300mV/g；频率：0.25~80Hz； 最大横向灵敏度：≤5%。 采集器：≥50Hz；AD 分辨率：≥16bit。要求同步采集；通道数：≥测点数。
5	位移	GNSS	RTK 精度：水平 10mm+1ppm；竖向：20mm+1ppm； 采样率不低于 5Hz。24 小时内自动采集无异常。
6	竖向挠度	压力变送器	范围：>6m；精度：<2 mm
7	纵向位移	位移计	范围：>1m；精度：<2 mm
8	结构应变	应变计	范围：±1500μ ε；精度：1~2μ ε
9	现场采集站	工控机	处理器：i5 2.5GHz 及以上 内存：4GB DDR3 及以上 硬盘：1T 以上
10		串口服务器	接口类型：RS-485/422，10/100Base-T 工业级产品
11	监控中心	光纤收发器	传输速率：10/100Mbps 波长：850/1310nm 工业级产品
12		工业网络交换机	电口：≥5 个 10/100Base-T (x) 电口 协议：IEEE 802.3u、IEEE 802.3x、IEEE 802.1Q、IEEE 802.1p 工业级产品

13		机柜（空调）	含温控系统，温度超过 30℃自动启动控制
14		UPS	容量 2KVA， 断电后电池维持 1 h 以上； 在线式，零切换时间
15		电脑	处理器：i5 3.0GHz 及以上 内存：4GB DDR3 及以上 硬盘：1TB 7200 RPM SATA
16		服务器	处理器：2 个英特尔至强处理器 E5-2650（6 核 2.0GHz） 内存：8GB DDR3 及以上 硬盘容量：5TB 以上
17	系统软件	传感器采集与 处理软件	能够满足自动、连续、实时数据采集与传输要求， 能根据监测要求设置不同的采集频率，动态数据 采集需满足同步性要求。
18		数据库管理及 评估软件	采用 orcal 数据库，基于数据库的管理方法，高 效管理海量监测数据；能够充分利用监测数据， 对结构状态进行评价、诊断、报警分析等。
19		B/S 用户软件	采用 3D 模型、图形、表格、文字等数据信息显 示，具有自动化报告、报表生成；提供丰富的图 形化显示界面、电子化巡检信息输入。并有数据 上报市、省监测系统的接口。
20	服务及 其他	数据分析、商务 专网、培训	提供监测系统设计施工图，系统实施报告，竣工 等资料；免费提供 2 年数据分析、结构评估及系 统软、硬件维护服务。

第六章 评标标准

一、符合性审查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被视为无效：

- 1) 通过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提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 2) 未提交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或分项报价表中未列出分项报价的；
- 3)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人不同意的；
- 4) 提供了多套投标方案或提交了可调整报价的；
- 5) 初审中，投标人不同意对其算术计算错误的更正；
- 6) 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的；
-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8) 未按招标文件“第四章附件 7”的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 9) 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签章的，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 10) 技术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11) 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12) 招标文件规定为国产产品，提供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

废标情形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二、综合评分标准

对通过了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序号	评标因素	分值	评标标准
1	价格总分	3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p> <p>注：（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2	技术总分	42分	
2.1	成桥荷载试验关键技术检测方案	6分	<p>针对成桥荷载试验关键技术检测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评审：优得6分，良得4分，一般得1分。 评审依据：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审。</p>
2.2	对本项目检测服务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及建议	5分	<p>针对本项目检测服务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及建议的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评审：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 评审依据：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审。</p>
2.3	硬件系统技术指标（监测系统）	3分	<p>传感器（索力加速度传感器、应变传感器、单向加速度传感器、温度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完全满足或优于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表及采购要求”中所列参数要求的得3分，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指标、参数任何一项不满足得0分。 评审依据：依据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情况进行评审。</p>
2.4	综合数据处理平台（监测系统）	20分	<p>1、有成熟的数据采集、查询、展示系统并提交方案的得4分； 2、能根据本项目桥梁的实际传输情况设计分布式采集方案的得4分；</p>

			<p>3、有基于桥型的平面三维可视化展示查询模块的得 6 分；</p> <p>4、有成熟的数据分析与评估方案的得 6 分。</p> <p>评审依据：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审。</p>
2.5	系统兼容性	8 分	<p>1、投标人设计了与省级或以上交通应急处置平台接入方案的得 2 分；</p> <p>2、投标人具有成熟案例接入省级或以上路网管理平台的得 6 分。</p> <p>审查依据：提供省级或以上平台用户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原色公章。</p>
3	商务总分	28 分	
3.1	企业实力	5 分	<p>投标人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证书原件至开标现场查验，同时上传原件的扫描件。</p> <p>投标人具有获得省级以上（含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的实验室的得 4 分，否则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证书原件至开标现场查验，同时上传原件的扫描件。</p>
3.2	服务质量保证期	2 分	<p>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服务质量保证期增加一年的得 2 分，最高得 2 分。（注：质保金支付时间相应延后）</p> <p>评审依据：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应承诺进行评审。</p>
3.3	团队实力	4 分	<p>除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 1 个同时具有交通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和交通部门颁发的桥梁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的团队人员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原件、桥梁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及投标人为团队人员缴纳的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原件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原件至开标现场查验，同时上传原件的扫描件。</p>
3.4	企业业绩	10 分	<p>1、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p>

		<p>个投标人自有的桥梁健康监测系统项目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业绩合同原件至开标现场查验，同时上传原件的扫描件（注：每个业绩只计分一次，不能重复计分）。</p> <p>2、投标人承担过 400 米以上（含 400 米）跨径斜拉桥荷载试验及健康监测业绩的得 6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业绩合同原件及桥型布置图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原色公章至开标现场查验，同时上传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注：每个业绩只计分一次，不能重复计分）。</p>
3.5	售后服务综合评分	7 分 <p>1、售后服务机构：为保障用户享受优质及时的售后服务，投标人在江西省有经工商注册的售后服务机构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p>评审依据：上传售后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和纳税证明材料原件的扫描件，同时提供相应原件开标现场查验，未提供不得分。</p> <p>2、投标人具有数据监测中心、机房、数据分析服务团队以及及时处理问题的监测能力的得 3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数据检测中心及机房彩色照片及具有数据监测中心、机房、数据分析服务团队以及及时处理问题的监测能力的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单位原色公章）原件等相关证明材料至开标现场查验，同时上传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p> <p>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详细售后服务方案：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内容全面性、完整性进行横向比较，酌情在 0-2 分之间进行评分。</p> <p>评审依据：依据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标题	内容
投标报价	元
交货期	天
设备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声明	
交货地点	
备注	

投标人名称： _____